温州市鹿城区人民政府文件

温鹿政干〔2022〕7号

温州市鹿城区人民政府
关于叶苏达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区人民政府决定:

任命叶苏达同志为温州市鹿城区供销合作社主任;

任命陈千书同志为温州市鹿城区交通运输局总工程师，免去其温州市鹿城区历史文化街区建设服务中心总工程师职务;

免去韦龙成同志的温州市鹿城区供销合作社主任职务;

免去姜善义同志的温州市鹿城区滨江街道办事处主任职务。

温州市鹿城区人民政府

2022年12月12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抄送：市政府办公室，区委各部门，区人大常委会、政协办公室，区人武部，区法院，区检察院，各群众团体。

温州市鹿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　　2022年12月12日印发